

证券代码：300486

证券简称：东杰智能

公告编号：2016-007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 2016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 2016 年 3 月 4 日至 2016 年 3 月 7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3 月 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3 月 4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3 月 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 年 3 月 1 日

6、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 年 3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审议<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审议<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4、审议《关于审议<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7 日 09:30-11:3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6 年 3 月 4 日 16: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股东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4、登记地点：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

- 1、投票代码：365486；
- 2、投票简称：东杰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 年 3 月 7 日上午 0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议案一	审议《关于审议<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审议<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审议《关于审议<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00

注：对总议案 100.00 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达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于“委托数量”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交易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

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取得申请数字证书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东杰智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 账户”和“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采取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投票结果查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证券营业网点查询投票结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可以于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的结果。

五、特别提示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其他注意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新海

电话： 0351-3633818

传真： 0351-3633818

邮箱： sec@omhgroup.com

通讯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政编码： 030008

-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前十日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七、备查文件

- 1、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 1、《参会股东登记表》
- 2、《授权委托书》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1 日